

更多資訊

如果您有任何與產品相關的問題，歡迎您透過下列方式與我們聯繫：

請來電至本公司的諾基亞客服專線 電話：(02) 3234-9700

或是瀏覽本公司的台灣網站網址：www.nokia.com.tw

或至「諾基亞行動電話館」、「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以獲得更多產品資訊：

諾基亞行動電話館

行動電話館	地址	電話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位於台北市信義區紐約紐約購物中心)	(02) 8780-9333
台中精誠店	台中市精誠路 11-3 號 (鄰近精明商圈)	(04) 2328-8588
高雄三多店	高雄市三多三路 199 號 (鄰近新光三越及太平洋 Sogo 百貨)	(07) 334-8000

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

服務中心	地址	電話
台北八德店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255 號 1 樓	02-27511575
台北南京店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1 樓	02-27677377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4F	02-23454648
桃園平鎮店	桃園縣平鎮市廣明路 71 號	03-4948399
台中精誠店	台中市精誠路 11-3 號	04-23288588
台中 nova 店	台中市英才路 512 號 2 樓	04-23015252
台南店	台南市公園北路 141 號	06-2231288
高雄三多店	高雄市三多三路 199 號	07-3348000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f you have any product-related questions, you are welcomed to contact us via the following methods:

Please make a call to our Nokia Customer Hot line. Tel: (02) 3234-9700

Or, you can visit Nokia Taiwan's official website at the following URL:
www.nokia.com.tw

Or, you can visit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and Nokia Care Centres to obtain more product-related information: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Professional Centres	Address	Tel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No. 12, Song Shou Rd., Taipei. It's located in New York New York Shopping Mall, Hsin-Yi District, Taipei.	(02) 8780-9333
Jing Cheng branch, Taichung	No. 11-3, Jing Cheng Rd., Taichung. It's located near the Jing Ming shopping district, Taichung.	(04) 2328-8588
San Duo branch, Kaohsiung	No. 199, San Duo San Rd., Kaohsiung. It's located near Shin Kong Mitsukoshi Department Store and Pacific Sogo Department Store.	(07) 334-8000

Nokia Care Centres:

Care Centres	Address	Tel
Ba De branch, Taipei	1F, No. 255, 2nd Sec. Ba De Rd., Taipei.	02-27511575
Nan Jing branch, Taipei	1F, No.16, 5th Sec. Nan Jing East Rd., Taipei	02-27677377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4F, No. 12, Song Shou Rd., Hsin-Yi District, Taipei.	02-23454648
Pingzhen branch, Taoyuan	No.71, Guangming Rd., Pingzhen City, Taoyuan County	03-4948399
Jing Chen branch, Taichung	No. 11-3, Jing Cheng Rd., Taichung.	04-23288588
nova branch, Taichung	2F., No.512, Yingcai Rd., North District, Taichung	04-23015252
Tainan branch	No.141, Gongyuan N. Rd., North District, Tainan City	06-2231288
San Duo branch, Kaohsiung	No. 199, San Duo San Rd., Kaohsiung.	07-3348000

聲明

版權所有 © 2005 諾基亞。保留所有權利。

諾基亞、Nokia、諾基亞 3125、Xpress-on（隨心換）彩殼、Pop-Port、Nokia Connecting People 和諾基亞原廠週邊產品標志是諾基亞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在本文檔中提及的其他公司和產品的名稱可能是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或商名。

美國專利 US 5818437 號以及其他待定專利。T9 文字輸入軟件版權所有
© 1999-2005。Tegic Communications, Inc。保留所有權利。



包括 RSA Security 提供的 RSA BSAFE 密碼體繫或安全協議軟件。



JavaTM Java 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
POWERED

本用戶指南中的訊息專為諾基亞 3125 編寫。諾基亞遵循持續發展的策略。因此，諾基亞保留在不預先通知的情況下，對本文檔中描述的任何產品進行修改和改進的權利。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

在任何情況下，諾基亞均不對任何數據或收入方面的損失，或任何特殊、偶然、附帶或間接損失承擔責任，無論該損失由何種原因引起。

本文檔的內容按「現狀」提供。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檔的準確性、可靠性和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默許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適銷性和對具體用途的適用性的保證。諾基亞保留在不預先通知的情況下隨時修訂或收回本文檔的權利。最新文檔訊息，敬請參閱 <http://www.nokia.com.tw> 的相關內容。

出口控制：

本行動電話可能包含受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出口法律和法規控制的商品、技術或軟件。嚴禁任何違反法律的轉移行爲。

9244180

第 1 版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3125 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8V, CDMA 800 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CDMA 800: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IMEI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功能規格	符合CDMA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照用戶指南中的緊急處裡方法
製造（進口、代理）廠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目錄

安全規定	vi	鍵盤鎖	9
歡迎	vii	3. 訊息 (功能表 1)	10
關於您的行動電話	vii	文字訊息	10
系統服務	vii	編寫和發送	10
共享記憶體	vii	閱讀和回覆	11
1. 諾基亞 3125 簡介	1	更改設定	12
待機模式	1	收訊人群組名單	12
快捷鍵	1	文字訊息文件夾	13
指示符號和圖示	1	將訊息儲存至文件夾	13
充分利用本用戶指南	2	查看儲存的訊息	13
行動電話功能表	2	刪除文字訊息	14
使用者界面功能	2	刪除單則訊息	14
捲動方式	2	刪除文件夾中的全部訊息	14
快捷編號	3	語音訊息	14
行動電話的說明文字	3	4. 輸入法	15
2. 設定您的行動電話	4	輸入法指示符號	15
天線	4	切換輸入法	15
電池	4	注音輸入法	15
取下行動電話背面外殼	4	使用傳統英文輸入	16
取出電池	4	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為 開或關	16
安裝 UIM 卡	4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16
更換電池	6	撰寫複合字	17
重新裝入背面外殼	6	選擇輸入語言	17
為電池充電	6	輸入文字小秘訣	17
開機或關機	6	5. 通話記錄 (功能表 2)	18
連接耳機	6	查看未接來電	18
使用者可自行更換彩殼 (Xpress-on™)	7	查看已接來電	18
取下背面外殼	7	已撥電話	18
撥打電話	8	通話時間	19
使用鍵盤	8	刪除最近記錄	19
使用通訊錄	8	通話計時	19
使用最近撥打過的電話號碼	8	最後通話	19
接聽來電	8	撥出的電話	19
接聽來電或使鈴聲靜音	8	接入的電話	19
在鍵盤鎖定時接聽來電	8	通話時間總計	19
調整聽筒音量	9	永久計時器	19
使用擴音器	9	計時器歸零	20
通話期間的選項	9	6. 通訊錄 (功能表 3)	21

增加新的通訊錄項目	21	測量分別計時	31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21	以圈計時	31
(僅) 儲存電話號碼	21	儲存時間	32
儲存通訊錄項目	21	其他選項	32
儲存多個號碼和文字項	21	操作提示	32
設定聲控標籤	22	卡路里計算器	32
號碼分組	22	儲存個人數據	32
設定單鍵撥號號碼	22	選擇活動	32
編輯通訊錄項目	23	編輯和刪除活動	33
刪除通訊錄項目	24	8. 設定（功能表 5）.....	34
查看通訊錄	24	操作模式	34
查詢通訊錄中的姓名	24	啓動	34
配置設定	25	對操作模式進行個人化設定	34
發送和接收連絡訊息（電子 名片）	25	設定定時操作模式	34
發送電子名片	25	個人化快捷操作	35
7. 電子秘書（功能表 4）..	26	選擇「捷徑」功能	35
鬧鐘	26	組織功能	35
設定鬧鐘提示	26	通話設定	35
重複鬧鐘提示	26	任意鍵接聽	35
設定鬧鐘鈴聲	26	自動重撥	35
到達鬧鐘時間	27	單鍵撥號	36
取消鬧鐘提示	27	電話卡	36
日曆	27	手機設定	37
開啟日曆	27	設定語言	37
選擇日期	27	使用自動鎖鍵盤	37
建立日曆備註	27	設定雙音多頻音	37
查看備忘（日曆）	28	開機鈴聲	37
查看日曆備忘清單時的選項 ..	28	建立問候語	38
發送備忘	28	UIM 更新提示	38
接收備忘	29	顯示說明文字	38
待辦事項	29	時間和日期設定	38
增加待辦事項	29	時間	38
查看待辦事項時的選項	29	日期	39
計算機	29	設定自動更新時間	39
幣值換算	30	顯示設定	39
倒數計時器	30	選擇桌面	39
設定倒數計時器	30	選擇顏色模式	39
更改時間	31	設定螢幕保護程式的時間	40
定時時間結束前停止倒數		選擇功能表顯示格式	40
計時器	31	設定螢幕亮度	40
碼錶	31	背景燈光超時	40
測量時間	31	提示音設定	40
		週邊產品設定	40

耳機	41
免持配件	41
充電器	41
保密設定	41
開機 PIN 碼	41
通話限制	41
保密項目	42
密碼功能	42
話音加密	42
系統	42
系統服務	42
來電轉接	42
來電等待	43
儲存功能密碼	43
原廠設定	44
9. 語音（功能表 6）.....	45
聲控撥號	45
為通訊錄項目指定聲控標籤	45
撥打電話號碼	45
其他選項	46
聲控指令	46
增加聲控指令	46
啓動聲控指令	46
其他選項	46
語音備忘	47
錄製聲音片段	47
其他選項	47
10. 多媒體資料 （功能表 7）.....	48
開啟「多媒體資料」.....	48
顯示資料夾	48
播放短片	48
11. 遊戲（功能表 8）.....	49
玩遊戲	49
遊戲設定	49
遊戲選項	49
12. 應用程式 （功能表 10）.....	50
啓動應用程式	50
儲存狀況	50
13. 捷徑（功能表 11）.....	51
14. 參考資訊	52
電池和充電器	52
15. 原廠週邊產品	53
電池	53
照顧與維修	54
重要的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 方法	55
有限保證	58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59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行動電話，或者使用行動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電話都可能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位於醫療院所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位於加油站時請關機

在加油站請勿使用行動電話。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位於可能引起爆炸的環境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行動電話。



小心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行動電話。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認證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只使用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行動電話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對於行動電話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請記得製作備份或保留手寫記錄。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確定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可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說明您的位置。接到掛掉電話的指示後才可結束通話。

歡迎

感謝您購買諾基亞 3125。本行動電話提供多種實用的功能，例如：內建擴音器、語音備忘、文字訊息、鬧鐘、計算機、日曆等，讓您能夠使用的得心應手。您還可以使用數據傳輸線將行動電話連接至相容的電腦、筆記型電腦或其他裝置。另外可對行動電話進行個人化設定，設定自己喜愛的鈴聲、桌面和動畫螢幕保護程式，建立個人「捷徑」功能表，以及自行更換彩殼(Xpress-onTM)¹。

■ 關於您的行動電話

本指南所述的無線裝置，業經認證適用於 CDMA800 網路系統。如需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本裝置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小心：您必須先將本裝置開機才能使用裝置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將本裝置開機。

■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才能使用行動電話。使否使用

本行動電話中的大多功能須視無線系統中的功能而定。並非所有系統皆有提供這些系統服務，或者您可能需要洽詢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提供您使用方法的額外說明，並解釋相關的費用。部分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本裝置中的特定功能。若是如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裝置的功能表上。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共享記憶體

以下裝置功能可能使用共享記憶體：通訊錄、文字和多媒體訊息、「多媒體資料」功能表中的影像和鈴聲、日曆、待辦事項、以及Java遊戲和應用程式。使用以上任何功能之一都可能會減少其他功能共享的記憶體容量。舉例來說，若儲存太多影像、Java應用程式導致共享記憶體已滿，本裝置可能會在您嘗試使用其他共享記憶體功能時顯示記憶體已滿的訊息。在此情況下，請先刪除一些儲存於共享記憶體中的資料或項目，然後再繼續使用記憶體。有些功能（例如：行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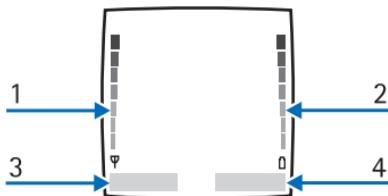
1. Xpress-onTM為可選購週邊產品，需另外單獨購買。

曆和待辦事項) 除了可使用與其他功能共享的記憶體之外，也許還可使用額外分配的記憶體。

1. 諾基亞 3125 簡介

■待機模式

待機模式是指行動電話在待機狀態下顯示的螢幕，由此可開始使用行動電話的各項功能。



訊號強度 (1) – 指示符號越高，網路訊號越強。

電池電量 (2) – 指示符號越高，電池的電量越足。

功能表 (3) – 按左選擇鍵可選擇此選項。

通訊錄 (4) – 按右選擇鍵可選擇此選項。

■快捷鍵

在待機模式中，按四向導覽鍵可快速進入以下常用功能表：

- 向上捲動鍵 – 查看通訊錄。
- 向右捲動鍵 – 查看日曆。
- 向下捲動鍵 – 查看通訊錄。
- 向左捲動鍵 – 編寫文字訊息。

■指示符號和圖示

根據您選擇的電信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可能顯示以下部分指示符號和圖示：

您收到新的文字或圖片訊息。請參閱第11頁的「閱讀和回覆」

您收到新的語音訊息。請參閱第14頁的「語音訊息」（如果系統支援，才會顯示此圖示）。

行動電話鍵盤已鎖。請參閱第9頁的「鍵盤鎖」。

已選用「無聲」操作模式。請參閱第34頁的「操作模式」。

鬧鐘已啓動。請參閱第26頁的「鬧鐘」。

計時器正在運行。請參閱第30頁的「倒數計時器」。

碼表計時正在背景運行。請參閱第31頁的「碼錶」。

內建免持擴音器已啓動。請參閱第9頁的「使用擴音器」。

已選用可定時操作模式。請參閱第34頁的「操作模式」。

或 已將週邊產品連接至行動電話。請參閱第40頁的「週邊產品設定」。

或 話音加密網路服務已啓動（或關閉）。請參閱第42頁的「話音加密」。

 振動提示功能已啓動，因此行動電話會在接到來電和文字訊息時振動。

■ 充分利用本用戶指南

下文說明行動電話的不同組成部分。請仔細閱讀以幫助您瞭解指南中的說明。

本指南使用了一些術語來說明需要執行的操作步驟。

- 「按」是指按下並快速鬆開某一按鍵。例如，按7鍵是指按鍵盤上標有數字「7」和字母「pqrs」的按鍵。
- 「按住」是指按住某一按鍵約2~3秒鐘，然後鬆開。
- 按選擇鍵可選擇功能表選項。要選擇行動電話螢幕中顯示的功能表選項，請按位於該選項正下方的選擇鍵。
- 按捲動鍵可向上、下、左、右瀏覽功能表。
- 通話鍵和結束鍵：按通話鍵可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待機狀態下按此鍵可顯示最近撥打過的電話號碼，按結束鍵可掛斷電話或可從各項功能中退出。

■ 行動電話功能表

行動電話中的功能已按照不同的用途分配在各個功能表和子功能表中，您可以透過主功能表使用這些功能。每個主功能表都包含一些子功能表和清單，您可以選擇或查

看其中的內容並對行動電話功能進行個人化設定。您可以使用捲動方式或快捷編號進入這些功能表和子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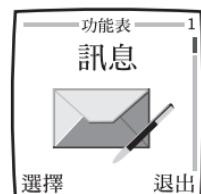


注意：根據您選擇的系統服務，也許只能使用部分功能。如需更多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者界面功能

行動電話為您提供了兩種功能表顯示格式：**清單**和**圖像示**。有關更多訊息，請參閱第40頁的「選擇功能表顯示格式」。

在**清單**格式下，功能表以動畫圖像顯示。按向上捲動鍵和向下捲動鍵可捲動瀏覽功能表。本



《用戶指南》中使用的功能表圖示為**清單**顯示格式下的圖示。

在**圖像示**格式下，多個功能表圖示會顯示在同一螢幕中。按四向導覽鍵可瀏覽功能表圖示。



捲動方式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然後按四向導覽鍵可瀏覽主功能表。

當您瀏覽功能表時，功能表的快捷編號會顯示在螢幕的右上角。當您瀏覽功能表時，在螢幕的右側、快捷編號的下方會顯示一個帶有上下捲動標籤的捲動條，其顯示目前功能在功能表架構中的相對位置。



2. 當您停留在某一功能表上時，按**選擇**（左選擇鍵）可進入子功能表。
 - 按**返回**（右選擇鍵）可返回上一層功能表。
 - 按**結束鍵**可從任何功能表或子功能表中退出並直接返回待機模式。

快捷編號

使用快捷編號，您幾乎可以直接受到進入任何功能表或子功能表，以及啓動大多數行動電話的功能。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然後在三秒鐘內，按所需功能表功能之快捷編號的相對應按鍵，以啓動或查看該功能。

例如，要直接進入計算機功能，請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4-4 (功能表 > 4 電子秘書 > 4 計算機)**。稍候片刻，則會開啓計算機功能。

行動電話的說明文字

多數行動電話功能都備有簡短的說明（說明文字），並可顯示在螢幕上。要查看這些說明文字，請捲動至所需功能並等待約 10 秒鐘。

按**繼續**可查看全部說明文字，或可按**返回**退出。

要查看說明文字，您必須先啓動「說明文字顯示」功能。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說明訊息顯示**。
2. 捲動至**啓動**或**關閉**，然後按**選擇**。

2. 設定您的行動電話

■ 天線



您的行動電話有隱藏式天線，其靠近行動電話頂部。請像持握其他電話一樣持握本行動電話，使天線區域豎直向上並將行動電話置於耳側。



請注意：與使用其他無線發射裝置一樣，本裝置開機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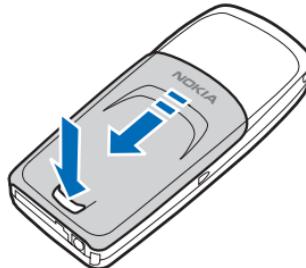


接觸天線會影響通話品質，並使本裝置消耗的電量高於實際需要。在使用本裝置時避免接觸天線部分可以讓天線發揮最佳效果，且可延長通話時間。

■ 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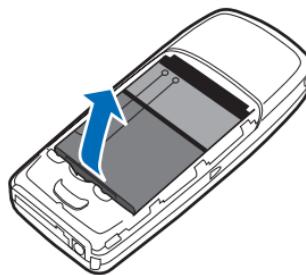
取出電池前，請務必關閉行動電話並中斷行動電話與充電器的連接。

取下行動電話背面外殼



1. 使行動電話背面朝上，按背面外殼釋放按鈕。
2. 向下滑動並提起背面外殼的底部以將其從行動電話上取下。

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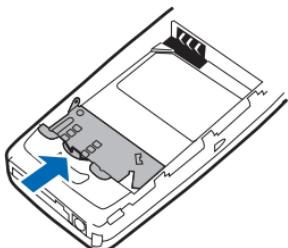


取下行動電話背面外殼後，將指尖插入指槽並從電池槽中掀起電池。

安裝UIM卡

UIM卡及其觸點很容易因劃傷或彎曲而損壞，因此使用、插入或取出UIM卡時要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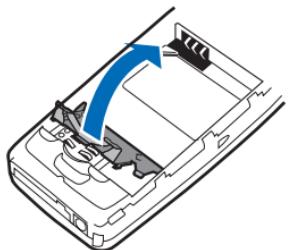
關閉行動電話並取下行動電話背面外殼和電池後方可安裝UIM卡。



將所有UIM卡放在孩童無法接觸到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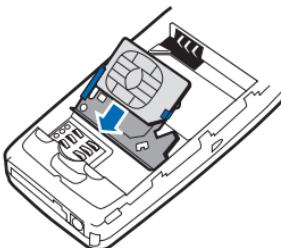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U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U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1. 用指尖撥開UIM卡金屬插槽的鎖定裝置。
2. 提起UIM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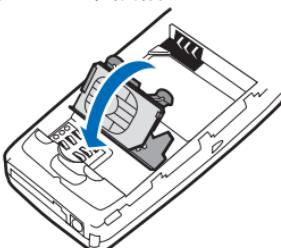


3. 將UIM卡插入插槽內（先插入切角一側），並使卡上的金色觸

點朝向行動電話並與行動電話的金色觸點相對。



4. 闔上UIM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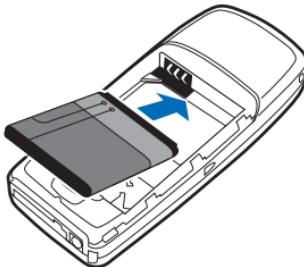
UIM卡的金色觸點會與行動電話內的金色觸點相連接。

5. 輕輕地將UIM卡插槽推入行動電話並將其固定。



請注意：您的行動電話並不支援5伏特的UIM卡。

更換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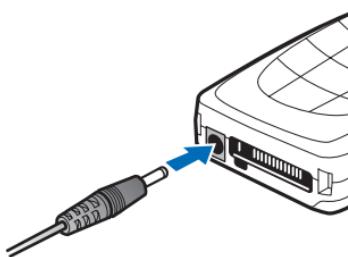
1. 確定電池的位置，使其金色觸點正對著行動電話的金色觸點。
電池標籤應朝上。
2. 從帶有金色觸點的一端開始，將電池放入電池槽中。
3. 輕推電池的另一端以使其完全滑入電池槽並固定在位。

重新裝入背面外殼



1. 將背面外殼覆在機身的背面，並使其頂端抵住行動電話的機身。
2. 向行動電話頂部方向滑動背面外殼以使其固定。

為電池充電



1. 將充電器插到標準的交流電源插座上。
2. 將充電器的輸出插頭插入行動電話底部的圓形插孔中。

數秒鐘後，行動電話螢幕上的電池電量指示符號開始自下而上捲動。若電池電量已完全耗盡，則可能需要等待幾分鐘時間，螢幕上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這時您才可以撥打或接聽電話。

■ 開機或關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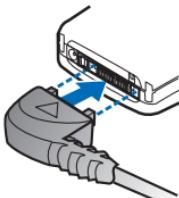
要開機或關機，請按住位於行動電話頂部的電源鍵至少三秒鐘。



■ 連接耳機

相容的耳機可能已隨行動電話提供，或可作為週邊產品單獨購買。（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53頁的「原廠週邊產品」。）

1. 將耳機插頭插入行動電話底部的Pop-Port™插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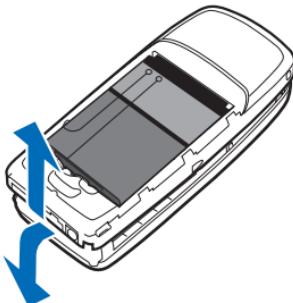
2. 將耳機佩戴在耳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圖示。連接耳機後，您可以照常撥打、接聽和結束通話。
 - 使用鍵盤輸入號碼。
 - 按通話鍵以撥打電話。
 - 按結束鍵以結束通話。

■使用者可自行更換彩殼(Xpress-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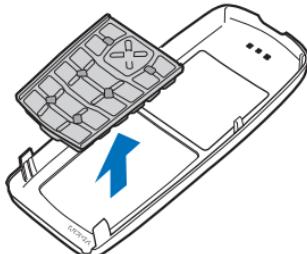
注意：取下外殼前，請務必關閉行動電話，並中斷行動電話與充電器或任何其他裝置的連接。在更換外殼時，請盡量避免觸摸電子元件。存放和使用行動電話時，一定要將外殼裝在行動電話上。彩殼需另行購買，供貨與否需視市場而定，請洽詢您購買手機的通訊行，查詢是否可購買額外彩殼。

取下正面外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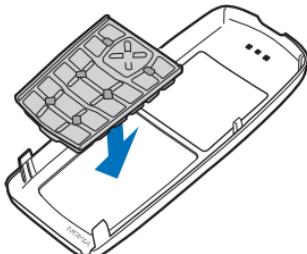


輕拉正面外殼的底部，以使其與機身分離並取下正面外殼。

安裝鍵盤墊和正面外殼



1. 從原有正面外殼中取出鍵盤墊，然後按圖中所示方法將其放入新的正面外殼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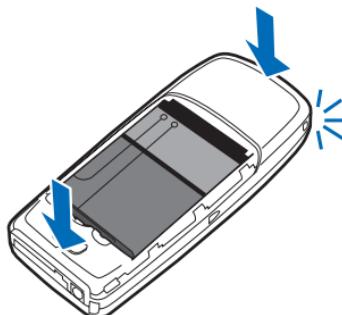
取下背面外殼

有關如何取下行動電話背面外殼的說明，請參閱第4頁的「取下行動電話背面外殼」。更換行動電話外殼時，您不需要取出電池。

2. 將正面外殼和鍵盤墊抵在行動電話機身上，輕按正面外殼以將其固定。



重新裝入背面外殼



有關如何安裝行動電話背面外殼的說明，請參閱第6頁的「重新裝入背面外殼」。

■ 撥打電話

使用鍵盤

1. 輸入電話號碼，固定電話號碼前可能需加區碼，然後按通話鍵。(要刪除游標左側的字元，請按清除。)

2. 按結束鍵以結束通話或按掛斷以取消試撥。

使用通訊錄

1. 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上捲動鍵或向下捲動鍵捲動至需要查看的姓名。
2. 按通話鍵以撥打電話，或按詳情以查看選取姓名的詳細資訊。

如需如何使用通訊錄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1頁的「通訊錄（功能表3）」。

使用最近撥打過的電話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按通話鍵可顯示20個最近撥打過的電話號碼。
2. 捲動至需要重撥的電話號碼（或姓名），然後按通話鍵。

■ 接聽來電

接聽來電或使鈴聲靜音

1. 按通話鍵或接聽（左選擇鍵）可接聽來電。
2. 按結束鍵可拒絕接聽來電；或可按靜音以使來電鈴聲靜音，然後按接聽以接聽來電。

在鍵盤鎖定時接聽來電

要在鍵盤鎖定時接聽來電，只需按通話鍵即可。您可以在通話時正常

使用行動電話的全部功能。當您結束通話或拒絕接聽來電時，鍵盤會自動重新鎖定。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鍵盤鎖」。

當行動電話鍵盤鎖定時，或許仍能撥打在行動電話中固有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調整聽筒音量

通話時，按向右捲動鍵或向左捲動鍵可調整行動電話聽筒的音量。

調整音量時，螢幕上會顯示一個指示符號以說明音量大小。

使用擴音器

通話時，您可以使用行動電話中的擴音器。在使用擴音器時，請勿將行動電話置於耳邊。

- 要啓動擴音器，請按**喇叭**。
- 要在通話中關閉擴音器，請按**行動電話**。

當您結束通話（或取消試撥），或將某一週邊產品連接至行動電話時，擴音器會自動關閉。

通話期間的選項

您可以在通話期間使用的選項大多是系統服務。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在通話期間按**操作**以顯示可用選項的清單。
- 捲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啓動該選項或進入子功能表。

■ 鍵盤鎖



使用鍵盤鎖，您可以鎖定鍵盤以防止在無意中碰觸到按鍵。切記鎖定鍵盤以防止在無意中撥出電話。若鍵盤已鎖定，在您接聽來電時鍵盤會自動解鎖。通話結束後，鍵盤會自動重新鎖定。

當行動電話鍵盤鎖定時，或許仍能撥打在行動電話中固有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

要鎖定鍵盤，請按左選擇鍵選擇**功能表**，然後在2秒鐘內按*鍵。

要解鎖鍵盤，請按左選擇鍵選擇**開鎖**，然後在2秒鐘內按*鍵。

3. 訊息（功能表 1）



您必須先進行訊息設定才可以發送文字訊息。



請注意：

1. 發送訊息後，本裝置可能會顯示**訊息已發出**。這表示訊息已經由本裝置發送到本裝置內建的訊息中心號碼，並不表示要發送的對象已經接收到訊息。關於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2. 除此之外，簡訊會先儲存在RUIM卡中，待存滿後，才會儲存至手機的記憶體。再者，使用者若欲發送空白簡訊，須在簡訊編輯欄位中，先按0輸入一個空格，之後即可發送出此一空白簡訊。
3. 本手機不支援亞太電信所提供的以簡訊方法進行的「互動式簡訊加值服務」，例如：8288簡訊交友以及簡訊便利站。

■ 文字訊息

編寫和發送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建立訊息**。

要快速進入**建立訊息**，請在待機模式中按向左捲動鍵。

稍候片刻，訊息輸入視窗就會顯示在螢幕上。

2. 用鍵盤編寫訊息，然後按**操作**。
 3. 選擇**發送至 > 發送至號碼**或**發送至多人**。
- 僅在建立收件人清單後，才會顯示**發至群組名單選項**。請參閱第 12 頁的「收訊人群組名單」。
4. 輸入或按**尋找**從通訊錄中找尋收件人的電話號碼，然後按**發送**。

範本

範本是指一些預設的簡短訊息，您可以在時間匆忙時將其插入至新的文字訊息中。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建立訊息**。
2. 選擇**操作 > 使用範本**。
3. 滾動至一個適用範本，然後按**選擇**。
4. 在新訊息中輸入必要的文字，然後選擇**操作 > 發送至 > 發送至號碼、發送至多人**或**發至群組名單**。

僅在建立收件人清單後，才會顯示**發至群組名單選項**。請參

閱第 12 頁的「收訊人群組名單」。

- 輸入或按**尋找**從通訊錄中找尋收件人的電話號碼，然後按**發送**。

其他選項

當您編寫文字訊息時，根據您選用的輸入法和服務供應商支援的功能，也許能夠使用以下部分選項：

發送至 – 選擇**發送至號碼**、**發送至多人**或**發至群組名單**可將訊息發送至一位或多位收件人。（僅在建立收件人清單後，才會顯示**發至群組名單**選項。請參閱第 12 頁的「收訊人群組名單」。）

預覽 – 在發送前預覽圖片訊息。

發送選項 – 設定訊息的優先順序，或在訊息發出後接收訊息報告。

清除文字 – 刪除訊息編輯視窗中的文字。

更換圖片 – 從預設範本中選擇並插入不同的圖片。

刪除圖片 – 從訊息中刪除圖片。

插入圖片 – 插入儲存在預設文字範本中的圖片。

插入姓名 – 在訊息中插入通訊錄中的連絡人姓名。

插入號碼 – 插入或在通訊錄中查詢電話號碼。

儲存訊息 – 選擇**草稿**可將訊息儲存在「草稿」文件夾中；選擇**範本**可將訊息儲存為預設文字範本。

退出編輯器 – 選擇**儲存**，行動電話會自動將訊息儲存在「草稿」文件夾內並退出訊息編輯視窗；或可選擇**放棄**直接退出編輯視窗。

使用範本 – 在訊息中插入預設範本。

插入表情符號 – 在訊息中插入選取表情符號。

書寫語言 – 選擇文字編輯視窗的語言。

閱讀和回覆

當您收到訊息時，行動電話會有提示音，並且會在螢幕上顯示**1 條新訊息**和未讀訊息的圖示 。

當**收件匣**內有尚未閱讀的訊息時，待機模式的左上角會顯示 ，以提示您查看訊息。

- 按**顯示**以閱讀訊息，或可按**退出**忽略提示。

根據需要，按向上捲動鍵或向下捲動鍵以查看訊息全文。

- 選擇**操作 > 回覆**。
- 選擇所需回覆選項，然後用鍵盤編寫回覆訊息。
- 選擇**操作 > 發送**。

閱讀文字訊息時，您可以選擇以下選項：

刪除 – 放棄訊息。

回覆 – 回覆訊息。編寫回覆內容，然後按**操作 > 發送**。在此情況下，行動電話會使用發信人的電話號碼。

提取號碼 – 選擇**儲存**、**增加姓名資料**、**發送訊息或撥號**。

儲存 – 將訊息儲存在文件匣內。

轉發 – 將訊息轉發至其他電話號碼。

重新命名 – 編輯訊息標題。

回覆文字訊息時的可用選項與編寫訊息時相同。詳情請參閱第11頁的「其他選項」。

更改設定

當訊息儲存空間已滿時，行動電話不能接收或發送任何新訊息。但是，您可以設定行動電話，使其在收到新訊息時自動替換**收件匣**和**寄件備份**文件夾中的舊訊息。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訊息設定 > 使用設定**。

2. 選擇需要更改的設定：

訊息字體大小 – 滾動至**小字體**或**大字體**，然後按**選擇**。

自動替換訊息 – 滾動至**僅寄件備份**、**僅替換收件匣**、**寄件備份/收件匣或關**，然後按**選擇**。

發送時儲存至寄件備份 – 滾動至**直接儲存**、**先提示再儲存**或**關**，然後按**選擇**。

數位服務不存在時併列訊息 – 滾動至**開**、**提示時**或**關**，然後按**選擇**。

收訊人群組名單

您可以同時向多位收件人發送文字訊息。為此，您首先必須使用通訊錄中的項目建立收件人清單。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收訊人群組名單**。

2. 選擇**操作 > 增加群組名單**。

3. 輸入清單名稱，然後按**確認**。

4. 在顯示新清單時，選擇**操作 > 顯示群組名單 > 操作 > 增加姓名**。

5. 在顯示需要增加至清單的連絡人姓名，然後按**選擇**。

6. 在顯示需要增加至清單的電話號碼，然後按**選擇**。

重複第4至第6步驟可在收件人清單中增加更多收件人。

發送訊息

要向已建立的收件人清單中的各位收信人發送訊息：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建立訊息**。

稍候片刻，行動電話螢幕上會顯示訊息輸入視窗。

2. 使用鍵盤編寫訊息，然後按**操作**。

3. 選擇**發送至 > 發至群組名單**。

4. 顯示所需收件人清單，然後按**選擇 > 確認**。

其他選項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收訊人群組名單**。
- 顯示所需收件人清單，然後選擇**操作**。
- 捲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進入子功能表：

增加群組名單—使用通訊錄建立收件人清單。

顯示群組名單—查看已建立的收件人清單中的連絡人姓名或電話號碼清單。

發送訊息—向選取的收件人清單中的收件人發送文字訊息。

重新命名群組—重新命名已建立的收件人清單。

清除群組名單—從已建立的收件人清單中刪除連絡人姓名或電話號碼。

刪除群組名單—刪除已建立的收件人清單。

■文字訊息文件夾

將訊息儲存至文件夾

您可以將發出或收到的訊息儲存在預設文件夾或自己建立的個人文件夾中。

- 打開收到的訊息，按**操作**，然後選擇**儲存**；或可編寫新訊息，按**操作**，然後選擇**儲存訊息**以儲存該訊息。

- 您也許能夠使用以下的文件夾：

寄件備份—已透過系統發出的訊息會自動儲存在**寄件備份**文件夾中。

草稿—您自己建立的訊息可以儲存在**草稿**或**範本**文件夾中。

存檔—已讀訊息可以儲存在**存檔**中。

範本—預設範本都儲存在**範本**文件夾中。您也可以將收到的訊息儲存在**範本**文件夾中，以作為範本使用。您可以編輯和制定預設範本和行動電話內儲存的範本。

您自己建立的文件夾都在**我的資料夾**中。要建立**我的資料夾**，請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我的資料夾**，然後按**操作 > 增加資料夾**以增加新文件夾。您還可以選擇**操作 > 重新命名資料夾**或**操作 > 刪除資料夾**以重新命名或刪除建立的文件夾。



請注意：您只能刪除**我的資料夾**中自己建立的文件夾。**收件匣**、**寄件匣**、**寄件備份**、**草稿**、**存檔**和**範本**文件夾已被保護，所以無法刪除。刪除文件夾會同時刪除該文件夾內的全部訊息。

查看儲存的訊息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2. 稍候片刻，捲動至包含需要查看的訊息的文件夾，然後按選擇。
3. 文件夾打開後，捲動至需要查看的訊息，然後按選擇。

■ 刪除文字訊息

如果文字訊息儲存空間已滿，且系統中有更多訊息等待接收，則圖示  會在待機模式中閃爍顯示。

此時，您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 閱讀部分未讀訊息，然後將其刪除。
- 刪除部分文件夾中的訊息。

刪除單則訊息

要刪除單則訊息，您首先需要將其打開。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2. 捲動至包含要刪除的訊息的文件夾，然後按選擇。
3. 捲動至需要刪除的訊息，然後按選擇。
4. 選擇操作 > 刪除。
5. 按確認以刪除訊息，或可按返回退出。

刪除文件夾中的全部訊息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文字訊息 > 刪除訊息。
2. 您也可使用以下選項：

全部訊息 – 刪除選取的文件夾中的全部訊息。

已讀訊息 – 刪除選取文件夾中的全部已讀訊息。

全部未讀訊息 – 刪除全部文件夾中的全部未讀訊息。

3. 捲動至包含需要刪除的訊息的文件夾，然後按標記 > 完成 > 確認清空文件夾。

■ 語音訊息

語音信箱屬於系統服務，所以您必須先申請才能使用此服務。

按功能表，然後選擇訊息和語言訊息。要撥打至您的語言信箱，請選擇接聽語言訊息。要輸入、查詢或編輯您的語言信箱號碼，請選擇語言信箱號碼。請向您的系統業者查詢正確的語言信箱號碼以便您輸入手機中。

如果系統支援，指示符號  表示收到新的語言訊息。有時也可能會出現人工語言訊息服務，詳細操作步驟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4. 輸入法

行動電話中可用的輸入法須視行動電話的銷售市場而定。

本行動電話具有繁體中文輸入法。

■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顯示於螢幕的左上角。下圖顯示各種輸入法的名稱及其指示符號。

注音	
筆劃	
大寫	
小寫	
數字輸入	

並非在所有情況下皆可使用所有輸入法。請務必查看指示符號以得知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

■ 切換輸入法

您可以使用以下方法切換可用的輸入法：

- 重複按 #，直到螢幕左上角出現想要使用的輸入法指示符號；

- 選擇並按住 # 可開啟包含數字輸入模式和其他選項的輸入法選單；
- 在輸入訊息時選擇操作，便可從選單中選取想要的使用的輸入法。

■ 注音輸入法

下表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的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ㄉ	ㄇ	ㄔ	
2	ㄅ	ㄉ	ㄅ	ㄕ	
3	ㄍ	ㄎ	ㄏ		
4	ㄅ	ㄉ	ㄒ		
5	ㄓ	ㄔ	ㄤ	ㄤ	
6	ㄔ	ㄉ	ㄮ		
7	ㄚ	ㄛ	ㄜ	ㄙ	
8	ㄅ	ㄉ	ㄾ	ㄻ	
9	ㄅ	ㄉ	ㄤ	ㄤ	
0	ㄧ	ㄨ	ㄩ		

使用注音輸入法

- 輸入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所要的注音符號。重複按*直到出現您要的聲調符號。

2. 清除注音符號或聲調符號：選擇清除可刪除游標左側的注音符號或聲調符號。選擇並按住清除可刪除所有已輸入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
3. 輸入中文字：向左、向右、向上或向下按導覽鍵來瀏覽候選字清單，然後按確認選擇想要的字。
4. 刪除已輸入的字：清除所有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之後，選擇清除可刪除游標左側的中文字，而選擇並按住清除則可更快速刪除所有已輸入的中文字。

■ 使用傳統英文輸入

重複按數字鍵（1到9）直到想要的字元出現為止。

數字鍵並沒有印出所有可以輸入的字元。可用字元視您選取的書寫語言而定。詳情請參閱第17頁的「選擇輸入語言」。

- 若要輸入的字母和目前字母所使用的按鍵相同，請等候游標出現，或者按任一捲動鍵再輸入字母。
- 大部分的標點符號及特殊字元都可以按數字鍵1取得。

關於輸入文字的詳細說明，請參閱第17頁的「輸入文字小秘訣」。

■ 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為開或關

在輸入文字時，若將書寫語言設為英文，請按住#，然後選擇啟動預測字典或關閉預想字典來設定開啟或關閉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只要按一次按鍵就可輸入任何字母。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使用內建的字典，您也可以加入新的字彙。

1. 使用數字鍵2到9開始輸入單字。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鍵。每按一次鍵單字就會有所改變。



範例：若要在選取預測字典時輸入Nokia，請按6、6、5、4及2。

要在字母模式下插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關於輸入文字的詳細說明，請參閱第17頁的「輸入文字小秘訣」。

2.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請按0加入空格確認，或按任何捲動鍵。

若文字輸入錯誤：

重複按*，或按操作>其他對應項。出現您要的單字時，請確認。

若?字元出現在所要編寫的單字後，表示字典中沒有這個單字。要在字典中新增單字，請

選擇拼寫、輸入單字（請用傳統英文輸入法），然後再按儲存。當字典的空間已滿時，所加入的新單字會取代較舊的單字。

3. 開始輸入下一個單字。

擇寫複合字

輸入複合字的前半，然後按右方向鍵確認。接著輸入後半部並按右方向鍵或按0加入空格確認。

■ 選擇輸入語言

要選擇輸入文字的語言，請選擇操作，或者選擇並按住#、選擇書寫語言，然後選擇想要的語言。

■ 輸入文字小秘訣

您也可以使用以下功能來輸入文字：

- 當螢幕上沒有顯示任何輸入法時，要輸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 要在沒有顯示候選字或預測清單時插入一個空格，請按0。
- 要向左、向右、向下或向上移動游標，請分別將導覽鍵向左、向右、向下或向上移動。
- 要刪除游標左側的字元，請選擇清除。選擇並按住清除可更快刪除已輸入的字。

要在輸入訊息時一次刪除所有的字元，請選擇操作> 清除文字。

- 要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時插入其他的單字，請選擇操作> 插入單字。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輸入該字，然後選擇儲存。該字也會加入字典中。
- 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或中文輸入法時，按*可開啓特殊字元清單。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時，請按住*開啓特殊字元清單。

當行動電話螢幕顯示特殊字元清單時，您可以按*開啓表情符號清單。或者，在輸入文字時，選擇操作> 插入表情符號開啓表情符號清單。

按任一導覽鍵捲動到某個字元或表情符號，然後按確定選取該字元或表情符號。

您也可以按2、4、6或8捲動到某個字元，然後按5選取該字元。

5. 通話記錄（功能表 2）



通話記錄可記錄最近20個未接來電、20個已接來電或20個已撥電話的訊息。另外還可累計全部通話的大約總時間。當通話的數量超出行動電話允許的最大值時，最近的通話會取代最早的一次。

查看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時的功能表選項相同：

通話時間 – 顯示通話的日期和時間。

發送訊息 – 向選取號碼發送訊息。

查看號碼 – 顯示所需號碼。

提取號碼 – 修改號碼並為其指定連絡人姓名。

儲存 – 輸入與號碼相對應的連絡人姓名並將其儲存在通訊錄中。

增加姓名資料 – 若號碼屬於通訊錄中某個現有姓名，則可將其增加至該姓名。

刪除 – 從儲存記憶體中清除號碼。

撥號 – 撥打所需號碼。

■ 查看未接來電

未接來電是指您未接聽的來電。

 **請注意：**行動電話關機時無法使用未接來電功能，此外，本手機不支援隱藏來電號碼的來電紀錄。

1. 當螢幕上顯示**1 個未接電話**時，按**顯示**。
 2. 當螢幕上顯示電話號碼時，按**操作**。
 3. 滾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啟動該選項。
或者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未接來電**。
 2. 滾動至所需姓名或號碼，然後按**操作**。
 3. 滾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查看或啟動該選項。

■ 查看已接來電

已接來電是指您接聽的來電。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已接來電**。
2. 滾動至所需姓名或號碼，然後按**操作**。
3. 滾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查看或啟動該選項。

■ 已撥電話

已撥電話是指您曾經使用行動電話撥打過的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中，按**通話鍵**。
或者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已撥電話**。

2. 滾動至所需姓名或號碼，然後按**操作**。
3. 滾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查看或啓動該選項。

通話時間

對於每一個電話號碼，行動電話最多可以記錄最近五次撥打或接聽電話的時間，您可以查看這些記錄的時間。您必須先設定行動電話內的時鐘，此功能才可提供準確的資訊。

1. 在查看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時，選擇**操作 > 通話時間**。
2. 按向下捲動鍵可查看選取號碼的最近通話時間；按**返回**可返回選項清單。

■ 刪除最近記錄

您可以從行動電話儲存器中刪除任何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資訊。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刪除最近記錄**。
2. 選擇需要清除的通話類型（**全部刪除、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

■ 通話計時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實際開出的通話和服務費用發票可能不盡相同，這要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或稅金等等因素而定。

最後通話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 > 最後通話**可顯示最近通話的時間。

撥出的電話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 > 撥出的電話**，螢幕上可顯示撥出電話的通話時間。

接入的電話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 > 接入的電話**，螢幕上可顯示已接來電的通話時間。

通話時間總計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 > 通話時間總計**。

永久計時器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 > 永久計時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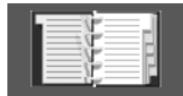


注意：更新服務或軟體可能會重新設定部分計時器，其中也包括永久計時器。

計時器歸零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 > 計時器歸零 > 選擇。
2. 輸入保密碼，然後按確認。

6. 通訊錄（功能表 3）



您可以將姓名和電話號碼（通訊錄）儲存在行動電話的通訊錄目錄內。

要進入通訊錄功能表，請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上捲動鍵或向下捲動鍵，或可進入主功能表並顯示通訊錄，然後按選擇。如需如何根據您的個人喜好設定右選擇鍵功能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35頁的「個人化快捷操作」。



請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相關的功能是根據通訊錄所儲存的電話號碼後七位的配對。

■ 增加新的通訊錄項目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需要儲存的電話號碼。
2. 選擇操作 > 儲存。
3. 輸入姓名，然後按確認。

(僅) 儲存電話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需要儲存的電話號碼。
2. 按住操作。

儲存通訊錄項目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新增。
2. 輸入姓名，然後按確認。
3. 輸入電話號碼，然後按確認 > 完成。

儲存多個號碼和文字項

您可以為通訊錄中的姓名儲存不同類型的電話號碼、地址和文字項目。每個姓名下儲存的第一個電話號碼會被自動設定為設定號碼或預設號碼，但是您可以隨時更改該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下捲動鍵以顯示需要增加的電話號碼或文字項目之姓名。
2. 選擇詳情 > 操作 > 增加號碼或增加詳情。

若選擇了增加號碼，則可選擇一般、手機、住家、辦公室或傳真。

若選擇了增加詳情，則可選擇電子郵件、網址、通訊地址或說明。

3. 輸入選取類型的號碼或文字項，然後按確認。
4. 要更改號碼類型（一般、手機、住家、辦公室或傳真），從選項清單中選擇更改類型。

您也可以更改通訊錄中各姓名的首選（設定）電話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下捲動鍵以選擇需要更改的電話號碼，然後按詳情。
2. 捲動至要設為預設號碼的電話號碼，然後選擇操作 > 設定為預設號碼。

設定聲控標籤

有關如何設定聲控標籤及使用其他語音功能的訊息，請參閱第45頁的「語音（功能表 6）」。

號碼分組

您可以將通訊錄中的姓名增加至五個號碼分組的其中之一，然後為該號碼分組指定唯一的鈴聲或圖案。這樣，您就可以通過唯一的鈴聲或圖案識別各個分組中的號碼。

設定號碼分組

1. 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下捲動鍵以顯示通訊錄中的姓名和電話號碼清單。
2. 捲動至需要增加至號碼分組的姓名，然後按詳情。
3. 選擇操作 > 號碼分組。
4. 選擇您要將選取姓名增加至其中的號碼分組。

其他選項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號碼分組。
2. 按向上捲動鍵或向下捲動鍵以突出顯示所需號碼分組，然後

按選擇可顯示以下號碼分組選項：

重新命名 – 根據個人喜好，重新命名號碼分組。

分組鈴聲 – 設定號碼分組的鈴聲。

分組圖案 – 啓動或關閉分組圖案。

分組成員 – 增加或刪除號碼分組的成員。

設定單鍵撥號號碼

您可以將通訊錄中的任何號碼指定給數字鍵（2 ~ 9），然後按住指定的數字鍵以撥打這些號碼。

指定單鍵撥號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單鍵撥號。
2. 捲動至一個未佔用的單鍵撥號鍵，然後按設定。
3. 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然後按確認；或可按尋找從通訊錄中選擇所需電話號碼。
4. 輸入該號碼的名稱，然後按確認。

若單鍵撥號功能未啓動，則行動電話會顯示一條提示訊息，詢問您是否需要啓動該功能。

5. 按確認可啓動單鍵撥號功能。

更改單鍵撥號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單鍵撥號。

2. 滾動至需要更改的單鍵撥號項目，然後選擇**操作 > 更改**。
3. 輸入新號碼；或按**尋找**從通訊錄中選擇所需號碼，然後按**確認**。
4. 輸入該項目的名稱，然後按**確認**。

刪除單鍵撥號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單鍵撥號**。
2. 滾動至需要刪除的單鍵撥號項目，然後按**操作 > 取消**。
3. 按**確認**以刪除指定的按鍵。

■ 編輯通訊錄項目

1. 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下捲動鍵捲動至通訊錄中需要編輯詳情的連絡人姓名，然後按**詳情**。
2. 滾動至需要編輯的電話號碼，然後按**操作**。
3. 選擇以下選項之一：

增加聲控標籤 – 為選取姓名增加聲控標籤。

修改號碼 – 修改選取姓名下儲存的電話號碼。

刪除號碼 – 刪除選取姓名下儲存的電話號碼。

複製號碼 – 將號碼複製到UIM卡或行動電話中。

提取號碼 – 在待機模式中顯示選取姓名的電話號碼，以便撥打。

查看 – 查看選取姓名的詳情。

更改類型 – 將號碼類型更改為**一般、手機、住家、辦公室或傳真**；或將詳細資訊類型更改為**電子郵件、網址、通訊地址**或**說明**。

設定為預設號碼 – 更改選取姓名的預設號碼。

增加號碼 – 為選取姓名增加號碼。

增加詳情 – 為選取姓名增加地址或文字項目。

增加影像 – 為選取姓名增加「多媒體資料」中的圖像。

號碼分組 – 將選取姓名增加至某一現有號碼分組。

個人鈴聲 – 為選取姓名增加個人化鈴聲。

發送名片 – 將聯絡訊息透過短訊息發送至其他行動電話。(僅限於支援此功能的行動電話型號。)

發送訊息 – 編寫並向指定連絡人發送訊息。

單鍵撥號 – 將選取姓名增加至單撥撥號清單中。

修改姓名 – 修改連絡人姓名。

查看姓名 – 查看連絡人姓名。

刪除 – 從通訊錄中刪除選取姓名及其全部詳情。

4. 根據需要編輯的各個選項，然後按**確認**。

■ 刪除通訊錄項目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刪除。
2. 要刪除單個項目，選擇逐個刪除。
3. 滾動至需要刪除的通訊錄項目，然後按刪除 > 確認以確認刪除。
4. 要刪除通訊錄中的全部內容，選擇全部刪除。
5. 滾動至目前選用的儲存記憶體，然後按刪除。
6. 按確認以確認刪除。
7. 輸入保密碼，然後按確認。

■ 查看通訊錄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這時會看到以下功能表內容：
尋找 – 輸入所需姓名的起始字元以查詢該姓名。
新增 – 在通訊錄中增加姓名。
修改姓名 – 修改現有姓名。
刪除 – 刪除姓名及其相關號碼。
複製 – 將號碼複製到 UIM 卡或行動電話中。
增加號碼 – 為現有姓名增加號碼。
設定 – 選擇儲存記憶體，更改通訊錄顯示格式或查看行動電話的儲存狀態。

單鍵撥號 – 查看或修改單鍵撥號號碼。

聲控標籤 – 播放/修改聲控標籤。

號碼分組 – 查看和選擇號碼分組，號碼分組包括**家庭**、**重要人士**、**朋友**、**商務**或其他。

2. 滾動至所需內容，然後按選擇啓動該功能或進入子功能表。

查詢通訊錄中的姓名

使用查詢命令啓動查詢

1. 按通訊錄，然後選擇尋找。
2. 輸入需要查詢的姓名或其起始漢字或英文字母，然後按尋找。
3. 滾動至所需姓名，然後按詳情。按捲動鍵可以查看選取姓名的詳細資料。

在待機模式中按捲動鍵或使用快速查詢命令啓動查詢

1. 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下捲動鍵以顯示通訊錄中的第一個姓名（或號碼）；
2. 反覆按對應的數字鍵，以輸入所需中文姓名的第一個字的第一個拼音字母。例如，要輸入字母「z」，請按四下 9。這時會出現一個搜索欄位，顯示輸入的字母。根據需要，在搜索欄位中輸入更多訊息。與輸入的字母相對應的中文姓名和以該字母起始的英文姓名會顯示在螢幕上。

請注意，螢幕上顯示的姓名的排列順序可能與其在通訊錄中的排列順序不同。

查詢時使用的首選輸入法為注音輸入法。當螢幕上顯示有搜索欄位時，按#可切換至其他輸入法，例如「筆畫」或「大寫字母」輸入法。然後，行動電話

將根據您輸入的筆畫查詢對應的中文姓名，或根據您輸入的字母查詢對應的英文姓名。

- 捲動至所需姓名。按詳情，然後可使用捲動鍵來查看選取姓名的詳細資料。

配置設定

您可以選擇通訊錄內容的顯示方式並查看行動電話的儲存狀態，如大約已用的儲存空間和大約可用的儲存空間。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設定。
- 選擇以下選項之一：

記憶體選擇 – 選擇需要使用的儲存記憶體。

顯示格式 – 選擇**僅顯示姓名**、**姓名及號碼**或**姓名及影像**。

記憶體狀態 – 查看行動電話的記憶體狀態，如大約已用儲存空間和大約可用儲存空間。



請注意：有關儲存空間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vii 頁的「共享記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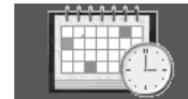
■ 發送和接收連絡訊息 (電子名片)

如果您的服務供應商及行動電話支援，則可以通過簡訊在行動電話和其他相容行動電話或手持裝置間收發電子名片。請先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是否支援此項服務。

發送電子名片

- 在通訊錄中顯示需要發送詳細資料的姓名，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發送名片 > 經簡訊發送。
- 選擇發送預設號碼或發送詳細內容。(若該姓名底下存有 1 個以上的號碼時)
- 輸入或按尋找從通訊錄中查詢收件人的電話號碼。
- 按確認，電子名片隨即發出。

7. 電子秘書（功能表 4）



本行動電話為您提供數種實用的功能，以幫助您有效地管理您的日常生活，如鬧鐘、日曆、待辦事項、計算機、計時器、碼表和卡路里計數器。

■ 鬧鐘

設定鬧鐘提示

鬧鐘的時間格式和時鐘相同。如果行動電話的電力足夠，即使行動電話已關機，鬧鐘仍然可以運作。若您尚未設定行動電話時鐘的時間，則在設定鬧鐘提示時，行動電話會提示您先設定時間。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 鬧鈴時間**。
 2. 以小時：分鐘格式輸入鬧鐘時間，然後按**確認**。
 3. 選擇**am或pm**（若選用**12小時制**時間格式）。
- 螢幕上會短暫顯示**鬧鐘已開**，且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更改時間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 鬧鈴時間 > 開**。
2. 以小時:分鐘格式輸入鬧鐘時間，然後按**確認**。

3. 選擇**am或pm**（若選用**12小時制**時間格式）。

螢幕上會短暫顯示**鬧鐘已開**，且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重複鬧鐘提示

您可以設定重複鬧鐘提示，例如：每日重複或僅在每周的特定日期重複。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 重複鬧鐘 > 鬧鐘重複日期**。
2. 顯示一周中需要鬧鐘提示重複的某一日或某幾日，然後按**標記**。（按**取消**可取消標記選取日期。）
3. 增加全部需要的日期後，按**完成**。

設定鬧鐘鈴聲

您可以設定到達指定的鬧鐘時間時，行動電話所播放的鈴聲。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 鬧鐘鈴聲**。
2. 顯示**標準、鈴聲**或**打開多媒體資料**以選擇所需鈴聲，然後按**選擇**。

到達鬧鐘時間

到達設定的鬧鐘時間時，行動電話會響鈴且螢幕燈光會自動亮起。

若行動電話處於開機狀態，則可按**停止**停止鬧鐘鈴聲，或可按**重響**。鬧鐘鈴聲會暫停約10分鐘且螢幕上會顯示**重響已開**。隨時按**停止**可關閉重響模式。

 注意：鬧鐘鈴聲會持續約一分鐘。若您未按任何按鍵，則鬧鐘鈴聲會暫停約 10 分鐘，然後重新響起。

若在關機時到了預定的鬧鈴時間，行動電話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如果您按**停止**，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啓動電話接聽來電。按**取消**關機，或按**確認**撥打和接聽來電。在使用行動電話會產生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不要按**確認**。

取消鬧鐘提示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 鬧鈴時間 > 關**。

■ 日曆

日曆可幫您記錄備忘錄、要打的電話、要參加的會議和重要生日。您甚至可以為上述各類事件設定鬧鐘提示。

月曆顯示選取月份和星期的概況。您還可以透過月曆進入特定的日期。附有日曆備忘（如會議或備忘錄）的日期會以加粗字體顯示。

開啓日曆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注意：若要快速開啓**日曆**功能表，請在待機模式下向右捲動鍵。

在某些日曆瀏覽中，您可以按四向導覽鍵移動游標。

選擇日期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 操作 > 選擇日期**。
2. 輸入所需日期，然後按**確認**。

建立日曆備註

您可以選擇以下五種備忘類型：**會議**、**通話**、**生日**、**備忘**和**備忘錄**。根據您選擇的備忘類型，行動電話會詢問您一些詳細訊息。您還可以為選擇的任何備忘設定鬧鐘提示。

1. 選擇需要設定備忘的日期。（詳情請參閱第 27 頁的「選擇日期」。）
2. 在月曆中（選取日期會顯示），選擇**操作 > 寫備註內容**。
3. 選擇以下備忘類型之一，然後選擇**操作 > 儲存**：

會議 – 行動電話會提示您輸入會議的主題、地點及開始時間和結束時間。然後您可以選擇設定鬧鐘提示。

通話 – 行動電話會提示您輸入電話號碼、連絡人姓名和時間。

然後您可以選擇設定鬧鐘提示。

生日 – 行動電話會提示您輸入壽星的姓名及出生年份。然後您可以選擇設定鬧鐘提示。

備忘 – 行動電話會提示您輸入備註的主題、開始日期和結束日期。然後您可以選擇設定鬧鐘提示。

備忘錄 – 行動電話會提示您輸入備忘錄的內容。然後您可以選擇設定鬧鐘提示。

查看備忘（日曆）

設定了一些日曆備忘後，您可以透過以下方式查看備忘：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2. 滾動至附有日曆備忘的日期。
附有日曆備忘的日期會以加粗字體顯示。
3. 選擇**操作 > 顯示當日備註**。
4. 要查看顯示的日曆備忘的詳細資訊，請選擇**操作 > 顯示**。

查看日曆備忘清單時的選項

1. 在查看一日內的全部備忘時按**操作**可顯示以下選項：

在查看備忘內文或標題時可使用下列選項。

顯示 – 顯示備忘的詳細資訊。

寫備註內容 – 為選取日期建立新備忘。

刪除 – 刪除備忘。

編輯 – 編輯備忘。

移動 – 將備忘轉存至日曆中的另一日期。

重複 – 使備忘定期重複（每天、每周、每兩周、每月或每年）。

選擇日期 – 選擇日曆中的另一日期。

發送備註 – 通過文字訊息或以日曆備忘格式將備忘發送至其他相容的裝置。

複製 – 複製備忘。然後您可以將備忘貼至其他日期。

設定 – 設定日期和時間、日期和時間格式、每星期開始的第一天，以及是否需要在指定時間後自動刪除備忘。

進入待辦事項 – 查看選取日期的待辦事項。

2. 滾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啟動該選項或進入子功能表。

發送備忘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2. 滾動至附有需要發送的備忘的日期。（附有日曆備忘的日期會以加粗字體顯示。）
3. 選擇**操作 > 顯示當日備註**。
4. 滾動至需要發送的備忘，然後選擇**操作 > 發送備註 > 以日曆備註格式**或**以訊息發送**。

5. 如果選擇以日曆備註格式，則需輸入收件人的電話號碼，然後按確認；或可按尋找從通訊錄中選擇所需電話號碼，然後按選擇 > 確認。備忘隨即發出。
6. 如果選擇以訊息發送，則備忘會做為文字訊息顯示在行動電話螢幕上。
7. 選擇操作 > 發送至 > 發送至號碼、發送至郵件地址、發送至多人或發送至群組名單。
僅在建立收件人清單後，才會顯示發送至群組名單選項。請參閱第12頁的「收訊人群組名單」。
8. 輸入收件人的電話號碼，然後按發送；或可按尋找從通訊錄中選擇所需電話號碼，然後按選擇 > 發送。備忘隨即發出。

接收備忘

收到日曆備忘時，行動電話會顯示收到日曆備忘。然後，您可以將收到的日曆備忘儲存在「日曆」功能表中並為特定的日期和時間設定鬧鐘提示。

查看備忘

1. 當行動電話顯示收到日曆備忘時，按顯示。
2. 根據需要，捲動查看整個備忘。

儲存備忘

查看日曆備忘後，選擇操作 > 儲存。

放棄備忘

查看日曆備忘後，選擇操作 > 放棄。

■ 待辦事項

您可以使用待辦事項功能記錄要完成的任務。儲存待辦事項的多少取決於可用儲存空間的大小。待辦事項與特定的日期無關。

增加待辦事項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待辦事項 > 操作。若是首次使用待辦事項，則會顯示增加。
2. 按選擇，輸入您的待辦事項，然後選擇操作 > 儲存 > 高、中或低（優先順序）。

查看待辦事項時的選項

在查看待辦事項的標題或正文時按操作，然後按選擇啓動所需選項或進入子功能表。

■ 計算機

行動電話中的計算機具有加、減、乘、除、平方、平方根及幣值換算等功能。



請注意：此計算機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計算機。
2. 輸入要計算的第一個數字。

- 根據需要，按 # 鍵輸入小數點。要進行平方和平方根計算，選擇操作 > 平方或平方根。
3. 反覆按 * 鍵以循環顯示加 (+)、減 (-)、乘 (*)、除 (/) 符號。停頓片刻以選擇顯示的運算符號。
 4. 對於加、減、乘、除運算，輸入要計算的第二個數字。
 5. 按操作（計算結果會顯示），然後按選擇。

幣值換算

您可以將外幣換算為本國貨幣，或將本國貨幣換算為外幣。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換算的貨幣金額。
2. 選擇操作 > 換至本國貨幣或換至外幣單位。
換至本國貨幣 – 將外幣換算為本國貨幣。
換至外幣單位 – 將本國貨幣換算為外幣。
如果您尚未輸入匯率，則行動電話會提示您輸入匯率。
3. 輸入匯率（按 # 鍵以輸入小數點），然後按確認。

編輯匯率

您可以隨時編輯換算貨幣時使用的匯率。

 注意：更改基本貨幣後，之前設定的全部匯率都會歸零，因而您必須重新輸入新匯率。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計算機 > 操作 > 設定匯率 > 外幣換算成本國貨幣或本國貨幣換算成外幣。

外幣換算成本國貨幣 – 一單位外幣等於多少單位本國貨幣

本國貨幣換算成外幣 – 一單位本國貨幣等於多少單位外幣

2. 輸入匯率，然後按確認。

■ 倒數計時器

您可以在計時器中輸入一個特定的時間（最長可為 99 小時 59 分 59 秒）。指定的定時時間結束時，行動電話會響鈴。

 注意：僅在行動電話開機時，才可執行倒數計時器。關閉行動電話也會同時關閉倒數計時器。

設定倒數計時器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
2. 以小時 : 分鐘 : 秒鐘格式輸入所需定時時間，然後按確認。
3. 為倒數計時器輸入備忘，然後按確認。

倒數計時器啓動後，待機模式中會出現圖示 。

指定的定時時間結束時，行動電話會響鈴，顯示設定的備忘並使其燈光閃爍。

- 響鈴時按任意鍵可停止倒數計時器的鈴聲。

- 若未按任何鍵，則倒數計時器鈴聲會在30秒鐘後自動停止。

更改時間

倒數計時器啓動後，您還可以更改時間。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 > 更改時間。
- 輸入新的定時時間，然後按確認。
- 保留原有備忘或輸入新備忘，然後按確認。

定時時間結束前停止倒數計時器

倒數計時器啓動後，您還可以停止倒數計時器。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 > 停止計時。

■ 碼錶

您可以使用行動電話內的碼錶來測量時間。碼錶採用小時:分鐘:秒鐘.毫秒格式顯示測量的時間。

使用碼錶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碼錶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測量時間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碼表 > 分別計時 > 開始。

運行時間會顯示在行動電話螢幕上。

- 按停止可停止計時。

測量的總時間會顯示在行動電話螢幕上。

測量分別計時

例如，當您需要測量自己長跑時花費的累計時間時，就可以使用分別計時功能。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碼表 > 分別計時 > 開始。
- 按分別計以記錄分別計時。
碼表會繼續計時，且新的時間將累計在前一個時間之上。分別計時會顯示在運行時間的下方。如果您多次測量分別計時，則最新測量的時間會顯示在清單的頂端。您可以捲動查看以前測量的各個時間。
- 按停止可停止分別計時。

以圈計時

例如，當您需要測量完成每個周期或每圈花費的時間時，就可以使用以圈計時功能。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碼表 > 以圈計時 > 開始。
- 按以圈計以記錄以圈計時。
計時會停止，然後立即從零開始重新計時。以圈計時會顯示在運行時間的下方。如果您多

次測量以圈計時，則最新測量的時間會顯示在清單的頂端。您可以捲動查看以前測量的各個時間。當您按**停止**時，總時間會顯示在清單的頂端。

儲存時間

1. 碼表運行時，選擇**停止** > **操作** > **儲存**。
2. 為測量的時間輸入名稱，然後按**確認**。
如果未輸入名稱，則將使用總時間作為設定名稱。

其他選項

在使用碼表測量分別計時或以圈計時時，您可以選擇以下選項：

繼續 – 當碼表在背景運行時顯示。

顯示最後時間 – 查看最近測量的時間。

分別計時 – 測量自己長跑時花費的累計時間。

以圈計時 – 測量完成每個周期或每圈花費的時間。

查看時間 – 瀏覽儲存的時間。

刪除時間 – 刪除儲存的時間。您可以逐個或一次刪除全部儲存的時間。

操作提示

若您在碼表運行時按結束鍵並返回待機模式，則碼表會在背景繼續

運行且螢幕的左上角會顯示圖示。

要重新顯示碼表：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碼表** > **繼續**。
2. 要停止碼表計時，按**停止**。

■ 卡路里計算器

卡路里計算器可以估算在不同的體育活動中消耗的大致能量。消耗的能量視個人年齡、體重和性別而定。您最多可以在行動電話中儲存 10 項體育活動。

卡路里計算器僅可提供大致計算結果且可能與科學的測量結果不同，因而僅限個人使用。

儲存個人數據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卡路里計算器** > **設定**。
2. 輸入您的**體重**、**年齡**和**性別**，並可根據需要更改**體重格式**、卡路里格式和速度格式。
3. 每輸入一項數據後，按**確認**或**選擇**儲存。

選擇活動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卡路里計算器** > **活動**，然後按**新增**；或可按**操作** > **新增**。
2. 選擇所需活動。

3. 如果行動電話提示，選擇強度級別。
4. 以小時:分鐘格式輸入活動的持續時間，然後按確認。
5. 按確認以儲存活動。

編輯和刪除活動

1. 要編輯活動，在活動功能表中按操作。
2. 然後，您可以增加新活動，編輯現有活動，計算所有選取活動的卡路里總量，或刪除活動。
3. 要一次刪除全部活動，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卡路里計算器 > 全部刪除 > 確認。

8. 設定（功能表 5）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表來設定或更改操作模式、個人快捷操作、通話設定、行動電話設定、時間和日期設定、顯示設定、提示音設定、週邊產品設定、保密設定、網路搜尋、系統服務和恢復原廠設定。

■ 操作模式

操作模式定義了當您接到來電或訊息時行動電話的操作方式，以及當您按下行動電話按鍵時的按鍵音等。您可以選擇一種預設操作模式，或設定自己的操作模式。您可以選用以下操作模式：**標準**、**無聲**、**會議**、**戶外**、**我的模式 1** 和**我的模式 2**。

您可以將每種可用操作模式的鈴聲選項、按鍵音及其他設定保留為首選設定，或對其進行個人化設定以滿足您的個人需要。

操作模式也可用於耳機和車用套件等週邊產品。有關不同週邊產品之操作模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40 頁的「週邊產品設定」。

啓動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
- 捲動至所需操作模式，然後按**選擇**。
- 選擇**啓動**。

對操作模式進行個人化設定

您可以採用多種方式對各個操作模式進行個人化設定。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
- 捲動至需要進行個人化設定的操作模式，然後按**選擇**。
- 選擇**個人化選擇**。
- 選擇需要進行個人化設定的選項（**來電提示**、**鈴聲**、**鈴聲音量**、**振動提示**、**訊息提示聲**、**按鍵音**、**警告音**、**韻律背景燈光提示**或**優先號碼組**）。

 注意：您不能重新命名**標準**操作模式。

設定定時操作模式

使用定時操作模式可防止漏接重要電話。例如，假設您出席一個重要的活動，且在活動開始前按要求將行動電話設定為**無聲**。如果您在活動結束後很長時間都忘記將行動電話恢復為**標準**操作模式，就可能漏接來電。若使用定時操作模式，行動電話就會在指定時間恢復原始操作模式以防止漏接來電等意外情況發生。

您最長可提前 24 小時設定定時操作模式。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
- 選擇需要啓動的操作模式。
- 選擇定時。
- 輸入操作模式的失效期，然後按確認。

■ 個人化快捷操作

使用個人化快捷操作功能表，您可以更改行動電話右選擇鍵的功能，以便在待機模式中使用捷徑快速進入一些最常用的功能。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個人化快捷操作 > 右選擇鍵 > 通訊錄或捷徑以設定在待機模式中右選擇鍵的功能。

選擇「捷徑」功能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個人化快捷操作 > 選擇 "捷徑" 操作。
- 按向上捲動鍵和向下捲動鍵捲動瀏覽可用功能清單並顯示需要的功能。
- 按標記以增加功能。按取消以刪除功能。
- 所有需要的功能均已增加後，選擇完成。
- 選擇確認以儲存更改。
- 在待機模式中，按功能表 > 捷徑可顯示您在第3步驟中選取功能的清單。

組織功能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個人化快捷操作 > 組織 "捷徑" 選項。
- 按向上捲動鍵或向下捲動鍵以顯示需要重新排列的功能，然後選擇移動。
- 選擇上移、下移、移至頂端或移至底部。
- 按完成 > 確認以儲存更改。

■ 通話設定

任意鍵接聽

使用任意鍵接聽功能，您可以透過快速按任意鍵來接聽來電，但電源鍵、右選擇鍵和結束鍵除外。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設定 > 任意鍵接聽 > 開或關。

自動重撥

有時，系統通訊可能異常繁忙，因而當您撥打電話時會看到系統忙碌的提示訊息。自動重撥功能啟動後，行動電話會在一次試撥不成功後自動重撥指定號碼（重撥次數要依據服務供應商），並在接通時通知您。能否執行此功能要依賴網路環境。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設定 > 自動重撥 > 開或關。

單鍵撥號

您可以啓動或關閉單鍵撥號功能。詳情請參閱第22頁的「設定單鍵撥號號碼」。

電話卡

若您使用電話卡撥打長途電話，則可將電話卡號碼儲存在行動電話中。行動電話中最多可儲存四張電話卡訊息。以下所述電話卡方式僅為可選擇的幾種操作方式，最終應以實際電話卡操作步驟為準。

儲存訊息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設定 > 電話卡**。
2. 輸入保密碼，然後按**確認**。
3. 滾動至四個儲存位置之一，然後選擇**操作 > 修改 > 確認 > 撥號順序**。
4. 選擇以下撥號次序之一：

存取號碼+電話號碼+電話卡號碼 – 依次撥打存取號碼、電話號碼和電話卡號碼（視需要增加PIN碼）

存取號碼+電話卡號碼+電話號碼 – 依次撥打存取號碼、電話卡號碼（視需要增加PIN碼）和電話號碼

冠碼+卡號+電話號碼 – 依次撥打冠碼（任何必須放在電話號碼之前的號碼）、需要撥打的電話號碼和卡號（視需要增加PIN碼）



請注意：電話卡功能只限於以上所列舉的三種撥號次序。

5. 輸入所需訊息（區碼或冠碼和卡號），然後按**確認**確認輸入。
6. 選擇**電話卡號碼**。
7. 輸入電話卡名稱，然後按**確認**。



請注意：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電話卡公司。

撥打電話

將電話卡訊息儲存在行動電話中後，您就可以使用電話卡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設定 > 電話卡**。
2. 輸入保密碼，然後按**確認**。
3. 滾動至需要使用的電話卡，然後選擇**操作 > 選擇 > 確認**。
4. 按結束鍵以返回待機模式；然後輸入電話號碼，包括使用電話卡撥打電話時需要的任何長途碼（如0或1）。
請參閱電話卡的使用說明。
5. 按住通話鍵幾秒鐘，直至行動電話顯示**電話卡通話**。
6. 當您聽到提示音或看到系統提示訊息時，按**確認**。

■ 手機設定

設定語言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語言設定。
- 選擇手機語言可更改行動電話螢幕顯示文字的語言；選擇書寫語言可更改文字編輯視窗的語言。
- 捲動至所需語言，然後按選擇。
手機語言設定會影響時鐘、鬧鐘和日曆使用的時間和日期格式。

使用自動鎖鍵盤

您可以設定行動電話，使其在指定延時後自動鎖定鍵盤（延時最短可為5秒鐘，最長可為60分鐘）。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自動鍵盤鎖 > 開或關。
- 若選擇開，則設定延時：會顯示在螢幕上。
- 以分鐘:秒鐘格式輸入延時，然後按確認。



重要：當行動電話鍵盤鎖定時，或許仍能撥打緊急電話號碼。請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只有在您輸完最後一位數後，號碼才會顯示。

設定雙音多頻音

雙音多頻音，或DTMF音，是指當您按下行動電話鍵盤上的按鍵時

發出的提示音。在使用許多自動撥號服務（例如：銀行和航空業務），或在輸入您的語音信箱號碼和密碼時，可以使用雙音多頻音。

雙音多頻音可在通話中發送。您既可以用行動電話鍵盤手動發送雙音多頻音，也可以將其儲存在行動電話中自動發出。

設定雙音多頻音類型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雙音多頻音 > 雙音多頻音。
- 選擇以下選項之一：

持續 – 雙音多頻音一直持續到您鬆開行動電話按鍵時為止。

固定 – 按您在雙音多頻長度選項中指定的長度發送雙音多頻音。

關 – 關閉雙音多頻音。當您按下行動電話按鍵時不發送雙音多頻音。

設定固定雙音多頻音的長度

在使用**固定**選項時，您也可以指定雙音多頻音的長度。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雙音多頻音 > 雙音多頻長度 > 短音（0.1秒） 或 長音（0.5秒）。

開機鈴聲

您可以設定行動電話，使其在開機時播放（或不播放）開機鈴聲。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開機鈴聲 > 開或關。

建立問候語

您可以寫入一段文字，做為每次開機時螢幕上短暫顯示的問候語。

 注意：輸入問候語時，不可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問候語。
2. 輸入問候語。
按 * 鍵顯示可用特殊字元清單並從中選擇需要的字元。
3. 編寫完畢後，按操作 > 儲存。
4. 若要刪除以前的文字並建立新問候語，捲動至刪除，然後按選擇。

UIM更新提示

使用此選項，您可以請求在服務供應商更改與UIM卡相關的服務時通知您。

關於能否使用UIM卡服務、價格及其他資訊，請洽詢您的UIM卡銷售商（例如：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其他銷售商）。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UIM更新提示 > 顯示或不顯示。

顯示說明文字

行動電話為大多數功能表內容提供了簡短的說明。當您捲動至一項功能或功能表時，停留約10秒鐘即可看到相關的說明文字。根據需

要，按捲動鍵瀏覽說明文字的全部內容。

行動電話的設定為顯示說明文字。但是，如下所述，您也可以啓動或關閉「說明文字顯示」功能。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說明訊息顯示 > 啓動或關閉。

■ 時間和日期設定

時間

顯示/不顯示時鐘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設定 > 時鐘 > 顯示時鐘或不顯示時鐘。

調整時間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設定 > 時鐘 > 調整時間。
2. 以小時:分鐘格式輸入時間，然後按確認。
3. 如果行動電話提示，則還可選擇am或pm。

更改時間格式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設定 > 時鐘 > 時間格式 > 24小時制或12小時制。

日期

顯示/不顯示日期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設定 > 日期 > 顯示日期或不顯示日期**。

設定日期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設定 > 日期 > 設定日期**。
2. 輸入日期，然後按**確認**。

更改日期格式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設定 > 日期**。
2. 選擇**日期格式**。
3. 滾動至所需格式，然後按**選擇**。
4. 選擇**日期分隔符號**。
5. 滾動至所需分隔符號，然後按**選擇**。

設定自動更新時間

自動更新時間為系統服務。有關更多訊息，請參閱第vii頁的「系統服務」。

如果您的服務供應商支援此功能，則可以透過系統自動更新時間。當您不在註冊網路的服務區內，例如當您在其他網路的服務區或其他時區旅行時，此功能就很實用。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設定 > 自動更新時間 > 開、更新前先確認或關**。

若選用了**自動更新時間**，而您又不在系統的服務區內，則行動電話會

提示您手動輸入時間。當您重新返回系統的服務區時，系統時間會自動更新您手動設定的時間和日期。如果您在系統的服務區外取出行動電話電池或電池電量完全耗盡，（當您在系統的服務區外重新裝入電池或為電池充電後）行動電話可能會提示您手動輸入時間。

■ 顯示設定

選擇桌面

您可以設定行動電話，使其在待機模式中顯示背景圖案（桌面）。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顯示設定 > 桌面圖案 > 選擇桌面圖案**。
2. 瀏覽「多媒體資料」中的文件夾，找尋所需文件夾，然後按**打開**。
3. 瀏覽文件夾內容。
4. 滾動至所需圖案時，選擇**操作 > 設定為桌面圖案**。

要啓動/關閉桌面，請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顯示設定 > 桌面圖案 > 開或關**。

選擇顏色模式

您可以更改一些行動電話螢幕顯示內容的顏色，例如指示符號和訊號指示符號。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顯示設定 > 顏色模式**。

2. 滾動至所需顏色模式，然後按選擇。

設定螢幕保護程式的时间

啓動了螢幕保護程式後，若您在指定時間內未使用任何行動電話功能，螢幕保護程式就會自動啓動。按任意鍵可關閉螢幕保護程式。當行動電話不在系統覆蓋範圍內時，螢幕保護程式也會關閉。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顯示設定 > 螢幕保護圖案**。捲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

開 – 啓動螢幕保護程式。

關 – 關閉螢幕保護程式。

選擇**螢幕圖案** – 從**多媒體資料**功能表的可用文件夾中選擇螢幕圖案。

啓動時間 – 設定行動電話，使其在預設時間或您選擇的個人時間（最長為 60 分鐘）後啓動螢幕保護程式。

選擇功能表顯示格式

您可以選擇以清單或3x3圖示形式顯示行動電話的功能表內容。（**圖像式**是行動電話的設定選項。）有關更多訊息，請參閱第2頁的「使用者界面功能」。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顯示設定 > 功能表顯示格式 > 清單或圖像式**。

設定螢幕亮度

您可以更改行動電話螢幕的亮度設定。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顯示設定 > 螢幕亮度**。
2. 根據您的偏好，按向左捲動鍵和向右捲動鍵調整螢幕亮度。
3. 按**確認**儲存您的設定。

背景燈光超時

若無任何操作，則待機模式中的燈光（背景燈光）會在15秒鐘後自動關閉。但是，您也可以制定背景燈光，使其在其他指定時間後關閉，或總是打開或關閉。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顯示設定 > 背景燈光逾時 > 15秒**或**個人化選擇**。

■ 提示音設定

使用此功能表，您可以調整目前選用操作模式的鈴聲音量、按鍵音和其他提示音設定。有關操作模式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4頁的「對操作模式進行個人化設定」。

■ 週邊產品設定

僅當行動電話正在連接或曾經連接過相容的週邊產品時，**週邊產品設定**功能表才會顯示，而且其子功能表的內容可能會根據行動電話曾經連接過的相容週邊產品而改變。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週邊產品設定 > 耳機、免持聽筒或充電器。

耳機

捲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進入子功能表並修改其設定。

預設模式 – 選擇所需操作模式，該操作模式會在您將耳機連接至行動電話時自動啓動。

自動接聽 – 當您將耳機連接至行動電話時，行動電話會在響鈴一聲後自動接聽來電。選擇開或關。

免持配件

捲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進入子功能表並修改其設定。

預設模式 – 選擇所需操作模式，該操作模式會在您將車用套件連接至行動電話時自動啓動。

自動接聽 – 當您將車用套件連接至行動電話時，行動電話會在響鈴一聲後自動接聽來電。選擇開或關。

燈光 – 選擇使行動電話燈光長時間打開，或在數秒後自動關閉。選擇開或自動。

充電器

捲動至所需選項，然後按選擇進入子功能表並修改其設定。

預設模式 – 選擇所需操作模式，該操作模式會在您將充電器連接至行動電話時自動啓動。

燈光 – 選擇使行動電話燈光長時間打開，或在數秒後自動關閉。選擇開或自動。

■ 保密設定

開機PIN碼

使用此功能，您可以將行動電話設定為在每次開機時都請求輸入PIN碼。有些UIM卡可能不允許關閉開機PIN碼功能。

通話限制

通話限制為系統服務。詳情請參閱第vii頁的「系統服務」。

如果您的服務供應商支援此功能，則您可以限制行動電話撥打和接聽的電話。即使啓動通話限制功能，或許仍能撥打在行動電話中固有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請注意：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詢問限制密碼的相關資訊。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設定 > 通話限制。
2. 輸入保密碼，然後按確認。
3. 選擇需要限制的通話類型：
 - 撥出號碼限制** – 您不能撥打的電話。
 - 來電號碼限制** – 您不能接聽的來電。
4. 捲動至所需選項（選擇、新增限制、修改或刪除），然後按選擇。

保密項目

您可以為行動電話設定不同的保密項目，以控制行動電話和/或行動電話通訊錄的使用。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設定 > 保密項。
- 輸入保密碼，然後按確認。
- 捲動至所需保密項，然後按選擇：
 - 無** – 不使用任何保密項。
 - 手機通訊錄** – 用保密碼保護行動電話通訊錄的內容。
 - 手機** – 每當插入新的UIM 卡時，行動電話都會請求輸入保密碼。

密碼功能

您可以使用**保密碼**更改保密碼或PIN碼。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設定 > 保密碼 > 更改保密碼或更改PIN碼。

話音加密

話音加密為系統服務。詳情請參閱第vii頁的「系統服務」。如果您的服務供應商支援此功能，則使用話音加密功能可對您的目前通話保密，防止其他使用相同系統撥打電話的人士竊聽通話內容。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設定 > 通話保密 > 開或關。

■ 系統

使用系統功能表，您可以定義當您在或不在主要或註冊系統的服務區內時，行動電話選擇執行系統的方式。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系統。
- 捲動至以下選項之一，然後按選擇：
 - 僅使用註冊系統** – 您僅可在註冊網路的服務區內撥打或接聽電話。漫遊時，行動電話螢幕上會顯示**無系統服務**，而且您無法撥打或接聽電話。
 - 自動** – 行動電話會自動從可用網路中選擇一個最佳網路。當您不在註冊網路的服務區內時，需要支付該漫遊費用。
- 根據需要，按選擇以確認啓動所需服務。

■ 系統服務

以下功能為系統服務。詳情請參閱第vii頁的「系統服務」。您在行動電話螢幕上看到的功能表選項依據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服務。系統決定行動電話功能表中實際出現的選項。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來電轉接

使用來電轉接服務可要求系統將您的來電轉接至其他電話號碼。來電轉接為系統服務，且在不同網路

中的操作方式可能互不相同，因此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詢問是否有提供此項服務。

啓動服務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系統服務 > 來電轉接**。
- 選擇以下選項之一：

轉接所有來電 – 將全部來電轉接至您指定的電話號碼。

通話中轉接來電 – 當您正在通話時轉接來電。

無人接聽時轉接來電 – 當您無應答時將來電轉接至另一電話號碼。

無系統或關機時轉接來電 – 當行動電話在網路服務區以外或關機時轉接來電。

 請注意：根據您輸入的功能密碼，行動電話螢幕上可能不會顯示上述全部選項。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選擇**啓動**。
- 輸入或按**尋找**從您的通訊錄中選擇所需電話號碼，以將來電轉接至該號碼，然後按**確認**。

取消服務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系統服務 > 來電轉接**。

選擇您需要取消的來電轉接選項，然後選擇**取消來電轉接**以關閉轉接設定。

來電等待

如果您的服務供應商支援此功能，則來電等待服務可在通話中通知您接到新的來電。然後，您可以接聽、拒絕或忽略該來電。

- 在通話中，按**接聽**或通話鍵可接聽等待的來電。

第一個通話會被保留。

- 按**結束鍵**可結束所有通話。

要啓動或取消來電等待服務，按**功能表**，然後依次選擇**設定 > 系統服務 > 來電等待 > 啓動來電等待**或**取消來電等待**以啓動或取消此功能。

儲存功能密碼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系統服務 > 系統功能設定**。
- 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功能密碼，然後按**確認**。
- 當行動電話顯示**來電轉接**時，按**選擇**。
- 捲動至與輸入的功能密碼相對應的轉接選項（如**通話中轉接來電**），然後按**選擇 > 啓動**。

啓動的功能碼現已儲存在您的行動電話中，並且返回至**輸功能碼**：欄。繼續輸入其他功能碼，或可按**結束鍵**返回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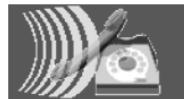
 請注意：成功輸入系統功能密碼後，該功能就會出現在系統服務功能表中。

■ 原廠設定

您可以將部分功能表設定恢復為原廠設定。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原廠設定](#)。
2. 輸入保密碼，然後按[確認](#)。

9. 語音（功能表 6）



■ 聲控撥號

您最多可以使用聲控撥號功能（聲控標籤）撥打25個儲存的電話號碼。

使用聲控標籤前，請注意：

- 聲控標籤與語言無關。其取決於說話人的聲音。
- 您必須準確無誤地說出錄製的聲控標籤。
- 聲控標籤對背景噪音非常敏感。請在安靜的環境中錄製和使用聲控標籤。
- 過短的姓名不能用作聲控標籤。請使用較長的姓名並應避免對不同的號碼使用相似的姓名。



請注意：在嘈雜的環境或處於緊急狀態下時，使用聲控標籤可能會有一定的難度。因此不應在所有情況下都完全依賴聲控撥號功能。

為通訊錄項目指定聲控標籤

您必須先為電話號碼指定聲控標籤方可使用聲控撥號功能。

1. 在待機模式中，按向下捲動鍵進入通訊錄清單。

2. 找尋需要指定聲控標籤的通訊錄項目，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增加聲控標籤** > **開始**。
3. 對著行動電話麥克風清楚地說出聲控標籤。



請注意：除非您想取消錄音，否則請不要按**退出**。

行動電話會自動停止錄音，然後儲存並播放聲控標籤。圖示 會出現在帶有聲控標籤的通訊錄項目的詳細資訊一側。

如果錄音失敗，行動電話會顯示錯誤訊息。按**確認** > **開始**並重複第3步驟可重新錄製聲控標籤。

撥打電話號碼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通訊錄**（或**捷徑**）。
2. 當您聽到蜂鳴聲並看到**請講話**時，鬆開按鍵。
3. 對著行動電話麥克風清楚地說出聲控標籤。

找到聲控標籤後，行動電話螢幕上會顯示**已找到**：字樣並會自動撥打指定的電話號碼。如果行動電話未能找到對應的電話號碼或未能識別出聲控標籤，則會顯示**未找到**。

其他選項

當您將聲控標籤指定給通訊錄項目後，可選擇以下選項之一：

播放

1. 選擇**功能表 > 語音 > 聲控標籤**。
2. 滾動至帶有需要播放的聲控標籤的姓名。
3. 選擇**操作 > 播放**。

更改

1. 選擇**功能表 > 語音 > 聲控標籤**。
2. 滾動至帶有需要更改的聲控標籤的姓名。
3. 選擇**操作 > 更改**。
4. 按**開始**。行動電話會重複您的聲控標籤並顯示**聲控標籤已更改**。

刪除

1. 選擇**功能表 > 語音 > 聲控標籤**。
2. 滾動至帶有需要刪除的聲控標籤的姓名。
3. 選擇**操作 > 刪除**。行動電話會顯示**刪除聲控標籤？**。
4. 按**確認**以刪除聲控標籤。

■ 聲控指令

您最多可以設定10個聲控指令，以對部分行動電話功能執行免持操作。

增加聲控指令

要使用聲控指令功能，您必須先為行動電話功能增加聲控指令。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語音 > 聲控指令**。
2. 選擇需要增加聲控指令的行動電話功能（**操作模式、語音信箱、語音備忘或通話記錄**）。
3. 根據需要，捲動至與選取功能相關的選項，然後按**選擇**。
4. 選擇**操作 > 增加指令**。
5. 按**開始**，然後對著行動電話麥克風清楚地說出聲控指令。



注意：除非您想取消錄音，否則請不要按**退出**。

行動電話會播放並儲存錄製的聲控指令。圖示①會出現在附有聲控指令的行動電話功能一側。

啓動聲控指令

當您將聲控指令指定給行動電話功能後，就可以通過說出聲控指令的方式向行動電話發出指令。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通訊錄**（或**捷徑**）。
2. 當螢幕上顯示**請講話**時，對著行動電話麥克風清楚地說出聲控指令。

找到聲控指令後，行動電話螢幕上會顯示**已找到**：字樣並會透過聽筒播放識別的聲控指令。您需要的行動電話功能會隨即啓動。

其他選項

當您將聲控指令指定給行動電話功能後，可選擇以下選項之一：

- 選擇**播放**可播放聲控指令。

- 選擇**更改**可更改聲控指令。
- 選擇**刪除**可刪除聲控指令。

■ 語音備忘

借助此功能，您可以使用行動電話錄製聲音片段，以便在需要時播放。您也可以將錄製的聲音片段設定為行動電話鈴聲。若尚未儲存任何語音備忘，則可錄製累計總時間約為3分鐘的聲音片段。在使用數據通話連接以及語音通話時，您不能使用語音備忘。

刪除 – 從錄音列表中刪除選取錄音。

重新命名 – 編輯選取錄音的名稱。

設為鈴聲 – 將選取錄音設定為行動電話鈴聲。

詳情 – 查看選取錄音的名稱、大小、錄製日期和時間、長度、格式及版權。

排序 – 按名稱、日期、格式或大小對錄音列表中的錄音排序。

錄製聲音片段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語音 > 語音備忘 > 錄製**。
- 語音備忘功能啓動後，行動電話會發出提示音並開始錄製聲音片段。
- 按**停止**可結束錄音。
- 選擇**錄音列表 > 語音備忘**。按向上捲動鍵或向下捲動鍵顯示所需錄音。按**操作 > 重新命名**。輸入指定給錄音的名稱，然後按**確認**。

其他選項

將錄音儲存在行動電話內後，選擇**功能表 > 語音 > 語音備忘 > 錄音列表**，顯示**多媒體資料**功能表內**語音備忘**文件夾中的錄音，然後選擇以下選項之一：

打開 – 打開並播放選取錄音。

10. 多媒體資料（功能表 7）



您可以將圖像和鈴聲儲存在「多媒體資料」功能表的文件夾中，或可建立個人文件夾以儲存圖像或鈴聲。您也可以使用網站或諾基亞電腦端套件下載圖像、鈴聲或視訊短片。多媒體資料功能使用共享記憶體儲存空間。

■ 開啓「多媒體資料」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行動電話會顯示以下子功能表：

顯示資料夾 – 查看「多媒體資料」功能表中的資料夾。詳情請參閱下文中的「**顯示資料夾**」。

增加資料夾 – 增加個人資料夾。

刪除資料夾 – 刪除您建立的資料夾。

重新命名資料夾 – 重新命名您建立的資料夾。

■ 顯示資料夾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 > 顯示資料夾 > 影像、圖案、美工圖案、鈴聲、短片或語音備忘 > 打開**。
2. 滾動瀏覽影像、圖案、美工圖案、短片或鈴聲清單，然後按**操作 > 選擇**啓動所需選項（**開啟、刪除、修改影像、移動、重**

新命名、設為桌面圖案/設為鈴聲、詳情、排序或按順序打開）進入子功能表。

■ 播放短片

您可以播放短片：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 > 顯示資料夾 > 短片 > 打開**。
2. 滾動至希望播放的已下載短片，然後按**操作 > 打開**。

11. 遊戲（功能表 8）



本行動電話提供多款趣味十足的遊戲，讓您可和朋友挑戰自我。

-  請注意：下文中的部分功能為系統服務。有關更多訊息，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玩遊戲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遊戲** > **選擇遊戲**。
- 捲動至所需遊戲，然後按**操作** > **打開**。
- 選擇以下選項之一（如果特定遊戲支援）：

新遊戲 — 啓動新遊戲。

最高分 — 如果先前玩過該遊戲，則選擇此選項可查看該遊戲的最高分。

遊戲規則說明 — 查看玩遊戲的規則說明。按向下捲動鍵可閱讀更多說明。

■ 遊戲設定

-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遊戲**。
- 捲動至以下遊戲子功能表之一：

選擇遊戲 — 選擇遊戲或進入遊戲選項清單。詳情請參閱第49頁的「遊戲選項」。

記憶體 — 查看可用於遊戲和與遊戲相關的應用軟體的大致儲存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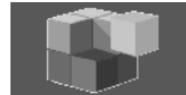
設定 — 啓動或關閉**遊戲音**、**背景燈光**和**振動效果**。

- 按**選擇**可進入子功能表並選擇其他設定。

■ 遊戲選項

- 查看遊戲清單時，按**操作**。
- 捲動至所需選項（**打開**或**詳情**），然後按**選擇**啓動該選項或進入子功能表。

12. 應用程式（功能表 10）



應用程式功能表的部分功能為系統服務。詳情請參閱第vii頁的「系統服務」。

■ 啓動應用程式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選擇應用程式**。
2. 滾動至所需應用程式並按**操作**，顯示**打開**，然後按**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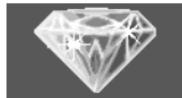


請注意：下載應用程式可能需要花費數秒鐘。當您打開應用程式時，請等待啓動螢幕消失。此時，應用程式方則已準備就緒。

■ 儲存狀況

您可以查看可用於安裝遊戲和應用程式的大致儲存空間。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記憶體**。

13. 捷徑（功能表 11）



要快速進入某些特定的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捷徑**，然後從清單中選擇所需功能。

要對清單中的功能排序，或要刪除或增加功能，請參閱第35頁的「選擇「捷徑」功能」和第35頁的「組織功能」。

14. 參考資訊

下文提供有關您的行動電話電池、週邊產品、充電器¹、安全說明和技術規格的資訊。請注意，本章中的訊息可能因電池、充電器和週邊產品的不同而更改。

■ 電池和充電器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請注意：新電池只有在二、三次完全充電並放電的週期之後才能達到最佳性能！電池可以充電、放電幾百次，但最終仍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購買新電池。請使用Nokia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為此行動電話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行動電話的連接。請勿將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過高或過低的溫度會影響電池充電的能力。

不要將電池移作他用。切勿使用任何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

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 15°C 與 25°C (59°F 與 77°F) 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家庭廢棄物丟棄。

1. 充電器的具體型號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不同。例如，對於 ACP-12，充電器的具體型號可以是 ACP-12C，ACP-12E 等。

15. 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新型配件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請根據自己的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



境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使用內建免持功能也會影響通話和待機時間。

以下將詳細介紹部分週邊產品。

請向當地經銷商查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在使用週邊產品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將週邊產品放在小孩不易取得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應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行動電話裝備是否裝妥並正常作業。

僅可使用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使用其他類型的週邊產品將使行動電話的保固失效，並且導致危險。

■ 電池

電池	種類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L-5C	鋰電池	最長約為 3.8 小時 ~ 5.6 小時	最長約為 38小時 ~ 189 小時

* 操作時間可能會因為UIM卡、網路系統及使用設定、使用類型和環

照顧與維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裝置保持乾燥。
- 請勿在佈滿灰塵、骯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低溫處。當裝置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開啓裝置。
- 請勿掉落、敲打或搖晃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可能會破壞內部的主機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裝置。
- 請勿在裝置上油漆。油漆可能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取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修改或連接會破壞裝置，而且可以違反無線電裝置法規。
- 雨水、濕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放回電池。

以上所有建議適用於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週邊產品。如果有裝置發生問題，請就近洽詢授權的代理商為您服務。

重要的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操作環境

請謹記，於任何場所均須遵守所有強制性的特殊規定，且在任何禁止使用本裝置或使用本裝置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場所，亦請務必將本裝置關機。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本裝置。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1.5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 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能量影響的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在無線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心律調整器潛在的干擾。上述忠告與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議與其獨立的研究一致。帶有心律調整器的人：

- 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應隨時保持在15.3公分（6英吋）以上；
- 請勿將本裝置置於胸口口袋中；
- 請以沒有使用心律調整器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手機關機，並移開手機。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某些助聽器。有關這類的干擾事件，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汽車

RF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者您加裝到汽車上的設備的製造商。

應僅可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本裝置，或是將本裝置安裝在汽車中。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

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區域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 緊急電話



重要: 無線電話（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UIM卡正確地插入本裝置中。
2. 根據需要，重複按結束鍵清除螢幕內容，使裝置就緒進行通話。
3. 輸入所在位置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依所在地點不同而異。
4. 請按通話鍵。

如果特定功能正在使用中，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

功能。如果本裝置正位於離線或飛行模式，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必須先切換操作模式以啓動行動電話功能。請查詢本指南，或者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多相關資訊。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清楚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 認證資訊 (SAR)

此型行動電話符合政府對於暴露於無線電波的要求

您的行動電話是一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此行動電話的設計與製造完善，所發出的射頻輻射 (RF) 不超過訂定標準。這些限制是完整的準則的一部份，且建立了大眾所接受的無線頻率 (RF) 標準。這些準則是基於獨立的科學研究組織的標準，其標準是經過長期且完整的科學研究所建立。它包含了為保障所有人類 — 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 — 實質安全的最低限度。

行動電話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 SAR。SAR 限制設定 1.6 瓦/公斤*。SAR 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行動電話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發射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之下進行。雖然 SAR 是在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下測得，使用行動電話時的實際 SAR 還遠低於最大值。因為行動電話已經設計為可以在不同功率下操作，所以只會將功率調整至可連接到系統所需的數值。一般而言，靠基地台愈近，行動電話發射的功率愈低。

行動電話型號在公開銷售前，必須符合政府訂定標準。在耳側使用本行動電話所測得的最高 SAR 值為 1.29 瓦/公斤。雖然不同的行動電話與不同的位置會有不同的 SAR 值，但是它們全部符合政府對於 RF 暴露的標準。

* 行動電話之 SAR 值的標準限值為每一公克人體組織平均值不超過 1.6 瓦/公斤 (W/kg)。此標準包含了安全的實質最低限度，給予一般大眾更多的保護，也向大眾說明了測量上的任何變動。SAR 值可能隨國家需求和系統頻率而有所不同。若需其他地區的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 在台灣，手機之 SAR 值的標準限值為每一公克人體組織平均值不超過 1.6 瓦/公斤。此標準已包含相當大的安全防護空間以進一步保護使用者，並已考慮可能因量測誤差而引起的差異。若需其他地區的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或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或地區）有效。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可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送修地點收回維修「產品」。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會受到：非正常使用、非正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僅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濺洒，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 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 UIM 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n user's guide in English,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Fax: 02 3234-7952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